

合同编号: Yxsm2024-1119

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福利镇茅厂屋村农家乐改造三期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FTJT2024-H-009)

签订合同地点: 富川县
签订合同时间: 2024. 11. 18



采购单位（甲方）富川瑶族自治县严选商贸有限公司

供 应 商（乙方）广西贺州益祥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和编号：福利镇茅厂屋村农家乐改造三期设备采购（FTJT2024-H-00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金额

1、合同含税金额（大写）：伍拾壹万贰仟元整(小写：512000.00 元，不计息)。其中不含税金额：¥453097.35 元，税额：¥58902.65 元

2、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①	含税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太阳伞桌凳	太阳伞桌凳/ 益阳谷/中国	1、太阳伞桌凳（4 张藤椅，80*80 水纹方桌，2.7 米铁质中柱伞，成品定制）	12 套	3950	47400	
2	小品-瑶族印象	中国	2、小品-瑶族印象 样式详瑶族印象详图，尺寸规格视采购单位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1 组	22300	22300	
3	农事小品	中国	3、农事小品，样式详景观小品意向图，尺寸规格视采购单位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1 组	680	680	
4	镀锌钢构岗亭	镀锌钢构岗亭/小洋工/中国	4、镀锌钢构岗亭 规格：2m*3m*2.7m，详细参数详保安亭意向图	1 个	12500	12500	
5	Φ 400/300 当地瓦罐	Φ 400/300 当地瓦罐	5、Φ 400/300 当地瓦罐，内填 C15 混凝土	6 个	118	708	
6	床头防潮木饰板	床头防潮木/浩玄/中国	80 厚床头防潮木饰板	7.8 平方	145	1131	
7	瑶绣成品挂画	瑶绣成品挂画/瑶秀/中国	350*500 瑶绣成品挂画，布制品，尺寸规格视采购单位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2 幅	325	650	
8	瑶绣成品挂画	瑶绣成品挂画/驾为/中国	500*600 瑶绣成品挂画，布制品，尺寸规格视采购单位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2 幅	408	816	
9	成品定制木衣柜	床头防潮木/浩玄/中国	成品定制木衣柜 高：2.4m 长 0.9m，宽 0.55m	4.32 平方	517.362	2235	

10	成品洗手台配 套银镜	成品洗手台/ 新石器/中国	成品洗手台配套银镜	2 套	640	1280	
11	稳压给水设备	稳压给水设备/ 上海泉泵/ 中国	1、设备名称:喷淋给水稳压设备、消火栓给水稳压设备 2、型号、规格: ZW(L)-I-1.5-20-ADL 3、水泵主要技术参数:详图集 17S205 第 13~15 页	2 套	25000	50000	
12	水箱	水箱/宏量/中国	采用 304 不锈钢成品水箱,有效容积 18 立方米	1 个	24000	24000	
13	埋地式箱泵一体化设备	水箱/宏量/中国	埋地式箱泵一体化设备有效容积 288m ³ (不含基础) 1、规格: 外形尺寸 18000*8000*3000 (H)	1 套	348300	348300	
磋商总价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壹万贰仟元整 (小写: 512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453097.35 元, 税额: ¥58902.65 元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 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and 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 (磋商) 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 (磋商) 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 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 (磋商) 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

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行安排合法合规的运输工具。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地点：富川县。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磋商）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

培训时间、地点：双方另行协商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磋商）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1 年（产品质保期特别说明除外，按产品实际承诺期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

1. 资金性质：\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采购单位自收到成交单位合格发票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安装完成并达到运行条件且收到成交单位合格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60%，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收到成交单位合格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一年期满后无质量问题，5 个工

作日内退还质保金（不计利息）。

3. 乙方依据《货物签收单》开具税率13%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收到成交单位合格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一年期满后无质量问题，5个工作日内退还质保金（不计利息）。

第十条 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1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磋商（或应答）文件；

3. 磋商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富川瑶族自治县严选商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乙方（章）广西贺州益祥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富川县城东开发区摩托车城	单位地址：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城东开发区（民政局斜对面）
法定代表人：建郭印高 4511230024035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钟山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灵峰支行
账 号：2034 5042 3001 0000 0497 861	账 号：2032 6301 0400 0478 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项目合同》生效后,且项目发包人发出《发货通知书》之日起20日历日内供货至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1). 质量保证期:1年(产品质保期特别说明除外,按产品实际承诺期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施工而造成设备损坏,其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质保期满后负责长期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维修与升级。

2).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

3).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

4). 负责采购人操作人员的免费培训服务,在安装调试过程应让采购人操作人员参与,并进行现场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具备熟练操作设备、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能力;

5). 接到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24小时内修复完毕,未能修复的提供相应的替代产品予采购人使用;

6).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检查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定期回访、定期上门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质保期后提供维修服务,同时保证长期供应投标设备的备品备件;其它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

7). 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服务。

3. 保修期责任:1). 负责采购人操作人员的免费培训服务,在安装调试过程应让采购人操作人员参与,并进行现场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具备熟练操作设备、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能力;

2). 接到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24小时内修复完毕,未能修复的提供相应的替代产品予采购人使用;

3).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检查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定期回访、定期上门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质保期后提供维修服务,同时保证长期供应投标设备的备品备件;其它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2020年11月18日

2020年11月18日